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 关于邢东新区李道村棚户区改造项目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及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的批前公示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我局拟对邢东新区李道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核发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及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，现就该项目选址范围进行批前公示。公示内容如下：

建设单位：河北邢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邢东新区）城市建设局

建设名称：邢东新区李道村棚户区改造项目

项目位置：邢台市邢东新区岗南二街（新茂街）以南，岗南三街（新城街）以北，河西路（瑞兴路）以东，河曲路（泰兴路）以西区域。

用地性质：二类城镇住宅用地、体育场馆用地、幼儿园用地、文化活动用地、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、机关团体用地

总用地面积：约 85354 平方米

选址位置图、用地红线图：见附图

公示地点：

1、项目所在地现场

2、高新区管委会公示栏

公示日期：2026年8月12日-2026年8月21日

在公示期内，有关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审批有任何意见，可通过书面方式向我局反映，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、个人反映情况要署真实姓名，并留下真实的联系电话、地址，逾期未进行反映的，视为放弃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反馈地址：邢台市高新区

反馈电话：0319-3880714

附件：邢东新区李道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选址位置图及用地红线图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

2026年8月12日

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 关于吴村棚户区改造项目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与选址意见书》及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的 批前公示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我局拟对吴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核发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及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，现就该项目选址范围进行批前公示。公示内容如下：

建设单位：河北邢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邢东新区）城市建设局

建设名称：吴村棚户区改造项目

项目位置：邢台市邢东新区岗南二街（新茂街）以南，岗南三街（新城街）以北，振兴二路（扬帆路）以西，振兴一路（振兴路）以东。

用地性质：二类城镇住宅用地、幼儿园用地

总用地面积：约 103384 平方米

选址位置图、用地红线图：见附图

公示地点：

1、项目所在地现场

2、高新区管委会公示栏

公示日期：2026年8月12日-2026年8月21日

在公示期内，有关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审批有任何意见，可通过书面方式向我局反映，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、个人反映情况要署真实姓名，并留下真实的联系电话、地址，逾期未进行反映的，视为放弃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反馈地址：邢台市高新区

反馈电话：0319-3880714

附件：吴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选址位置图及用地红线图

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

2026年8月12日



邢东新区李道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选址位置图与用地红线图

4108.658-554.13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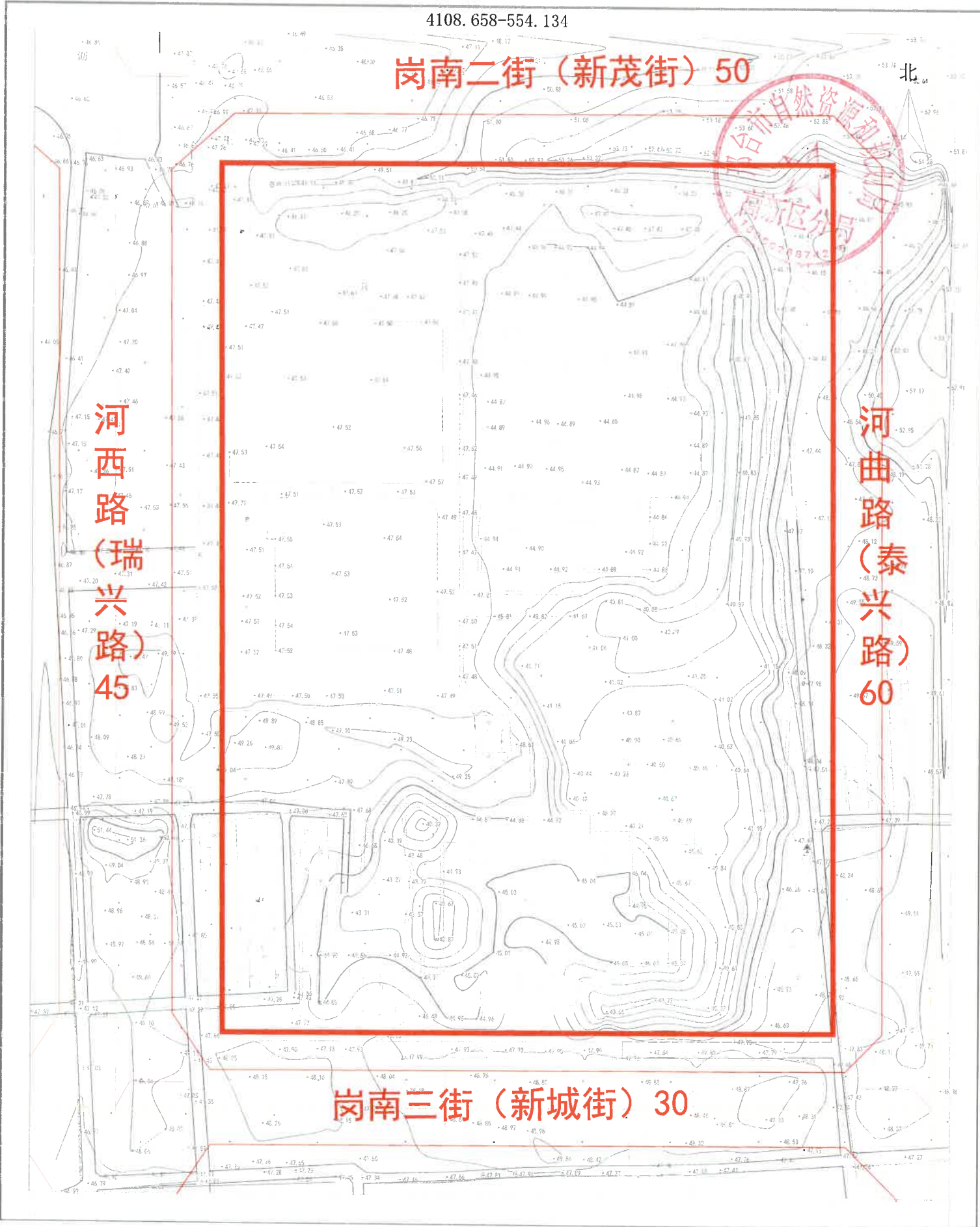
岗南二街（新茂街）50



河西路（瑞兴路）45

河曲路（泰兴路）60

岗南三街（新城街）30



吴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选址位置图与用地红线图

